

西安天和防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西安天和防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定于2025年6月18日（星期三）召开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现将本次会议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 股东大会届次：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

2. 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3. 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决定召开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召集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4. 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5年6月18日（星期三）15:30

（2）网络投票时间：2025年6月18日（星期三）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5年6月18日9:15-9:25，9:30—11:30，13:00—15:00；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25年6月18日9:15-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5. 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股东提供网络投票平台，股东应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中的一种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6. 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5年6月12日（星期四）

7. 出席对象：

(1) 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已发行有表决权股份的普通股股东或其代理人；

股权登记日2025年6月12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已发行有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 (2)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 (3) 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
- (4) 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人员。

8. 会议地点：

西安市高新区西部大道158号西安天和防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八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提案 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 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2024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议案》	√
2.00	《关于<202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3.00	《关于<202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4.00	《关于续聘公司2025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5.00	《关于<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6.00	《关于<202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
7.00	《关于2025年度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对外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	√
8.00	《关于确认董事2024年度薪酬及拟定2025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
9.00	《关于确认监事2024年度薪酬及拟定2025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
10.00	《关于修订公司部分管理制度的议案》	√作为投票对象的 子议案数：（3）
10.01	《对外担保管理制度》	√
10.02	《关联交易管理制度》	√
10.03	《募集资金管理制度》	√
11.00	《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

上述提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及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上发布的相关公告。

上述提案7、11为特别决议议案，需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其他议案均为普通决议议案，需由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二分之一以上表决通过。提案8因全体董事回避表决，由董事会直接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提案9因全体监事回避表决，由监事会直接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上发布的《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5-009）和《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5-010）。此外，公司独立董事将在本次年度股东大会上进行述职。

特别提示：

提案8、提案9相关关联股东需回避表决，且不得接受其他股东委托进行投票。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上述提案需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单独计票（中小投资者是指除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合计持有上市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

三、会议登记等事项

1. 登记方式：

（1）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人股东出席会议应持股东账户卡、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代表证明书及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法人股东委托代理人的，应持代理人本人身份证、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授权委托书（详见附件3）、委托人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

（2）自然人股东应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自然人股东委托代理人的，应持代理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详见附件3）、委托人股东账户卡、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3）公司股东可以通过现场、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不接受电话登记。采用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的股东请仔细填写《股东参会登记表》（详见附件2），并附身份证及股东账户复印件，以便登记确认。传真、信函请在2025年6月13日17:00前送达公司证券部。来信请寄：西安市高新区西部大道158号西安天和防务

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邮编：710119（信封请注明“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字样），传真登记请发送传真后电话确认；

（4）注意事项：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和股东代理人请务必于会议开始前半小时到达会议地点，并携带身份证明、股东账户卡、授权委托书等原件，以便签到入场。

2. 登记时间：2025年6月13日9:30-11:30，14:00-17:00。

3. 登记地点：西安市高新区西部大道158号西安天和防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

4. 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孙鑫 汪静璇

联系电话：029-88454533

联系传真：029-88452228

电子信箱：thdsh126@126.com

地 址：西安市高新区西部大道158号西安天和防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

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会期半天，与会人员的食宿及交通等费用自理。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公司将向股东提供网络投票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操作流程见附件1。

五、备查文件

1.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2. 《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3.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西安天和防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四月二十五日

附件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 普通股的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投票代码为“350397”，投票简称为“天和投票”。

2. 填报表决意见

本次股东大会议案均为非累积投票议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3. 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所有议案表达相同意见。

在股东对同一议案出现总议案与分议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分议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分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议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分议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的投票程序

1. 投票时间：2025年6月18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13:00-15:00。

2. 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的投票程序

1. 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5年6月18日（现场会议召开当日），9:15-15:00。

2. 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数字证书”或“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 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 2:

西安天和防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股东参会登记表

股东姓名		身份证号码 (营业执照号码)	
股东账户卡号		持股数量	
联系电话		联系地址	
电子邮箱		邮编	
是否本人参会		备注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

年 月 日

- 注：1. 请附上本人身份证复印件（加盖公章的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
2. 委托他人出席的还需填写《授权委托书》（见附件 3）及提供受托人身份证复印件。

附件 3:

授权委托书

兹全权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公司）出席西安天和防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受托人对列入会议议程的议案按照本公司（人）于下表所列指示行使表决权，对于可能纳入会议议程的临时提案或其他本公司（人）未做具体指示的议案，受托人（享有、不享有）表决权，并（可以、不可以）按照自己的意思进行表决：

委托人姓名或名称（签章）：_____

委托人股东账号：_____ 持股数：_____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号码）：_____

受托人（签名）：_____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_____

委托日期：2025 年__月__日

本授权委托书的有效期：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

委托人对下述议案表决如下：

提案 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同 意	反 对	弃 权
		该列打勾的栏 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2024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议案》	√			
2.00	《关于<202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3.00	《关于<202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4.00	《关于续聘公司2025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5.00	《关于<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6.00	《关于<202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			
7.00	《关于2025年度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 对外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	√			
8.00	《关于确认董事2024年度薪酬及拟定2025年度薪 酬方案的议案》	√			
9.00	《关于确认监事2024年度薪酬及拟定2025年度薪 酬方案的议案》	√			
10.00	《关于修订公司部分管理制度的议案》	√作为投票对 象的子议案 数：（3）			
10.01	《对外担保管理制度》	√			
10.02	《关联交易管理制度》	√			
10.03	《募集资金管理制度》	√			

11.00	《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			
-------	-----------------------	---	--	--	--